

证券代码：600615 股票简称：丰华股份 编号：临 2016-13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2016年6月28日在上海浦东喜来登由由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独立董事涂永红女士因公务授权委托独立董事刘斌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王泰松先生因公务授权委托董事吴中闯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自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成立。董事会选举涂建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由涂建敏女士兼任公司总经理；经公司董事长涂建敏女士提名，聘任曹际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张国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涂建敏女士提名，决定聘任段晓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第八届董事会决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人员名单如下：

-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涂建敏；委员：杨天健、吴中闯
-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刘斌；委员：涂永红、王泰松
-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杨天健；委员：涂永红、吴中闯
-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涂永红；委员：刘斌、段晓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津贴每人每年八万元人民币（含税），支付方式为按季支付。本届董事、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从 2016 年 7 月起实施。独立董事和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费用在公司据实报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每人每年七万元人民币（含税），支付方式为按季支付。本届监事津贴标准从 2016 年 7 月起实施。监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及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费用在公司据实报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月薪制（含税），公司总经理的薪酬为 30000 元/月；公司财务总监的薪酬为 20000 元/月；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薪酬为 19383 元/月。年度奖金根据考核另行计发。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自然人涂建敏女士、段晓华先生、曹际东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

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因修改《公司章程》的有关内容，同时需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因修改《公司章程》的有关内容，同时需对《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会议具体时间由董事会确定后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的 1、2、3、5、6 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30 日

附：简历

1、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涂建敏，女，1967年10月出生，大专，高级会计师，1990年1月至1991年12月任鑫华金属结构加工厂财务主管，1992年1月至1994年12月任重庆隆鑫金属厂财务部经理，1995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隆鑫汽油机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基建部部长，2000年1月至2001年2月任重庆隆鑫集团基建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7月至2014年3月任重庆宝汇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和隆鑫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段晓华，男，1974年1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MBA)，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副部长、处长，和记黄埔地产西安公司助理经理，成都复地置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副总监、总监，隆鑫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曹际东，男，1972年12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博士同等学力，历任海尔冷柜电热本部驻外中心产品经理、北京海尔工贸有限公司区域经理、唐山海尔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等职务，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2、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国丰，男，1961年9月生，文化程度大专。曾在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股份制办公室长期从事股权管理等工作。历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证券部经理、人事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人事部副高级经理；公司第六、七、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